

平远县 2021 年 7 月至 9 月城镇住房保障 租赁补贴对象名单公示

为保证住房保障公正、公平、公开，根据住房保障的有关政策和文件规定，经县相关部门调查审核，现将平远县 2021 年 7 月至 9 月城镇住房保障租赁补贴对象 29 户名单（其中：廉租住房租赁补贴 19 户，公租房租赁补贴 10 户）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间，任何个人或单位均可通过来信、来电、来访等形式，反映公示对象的有关情况和不同意见。反映情况者需提供真实姓名、地址和联系电话，以示负责；以单位名义反映的应加盖公章，并提供联系电话。

公示时间：2021 年 9 月 23 日—2021 年 10 月 14 日

受理单位：平远县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电 话：0753—8827427

通讯地址：大柘镇环城路 176 号

邮政编码：514600

附件 1：平远县 2021 年 7 月至 9 月租赁补贴保障家庭对象名单

附件 2：平远县 2021 年 7 月至 9 月租赁补贴保障家庭审核信息表

平远县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23 日

